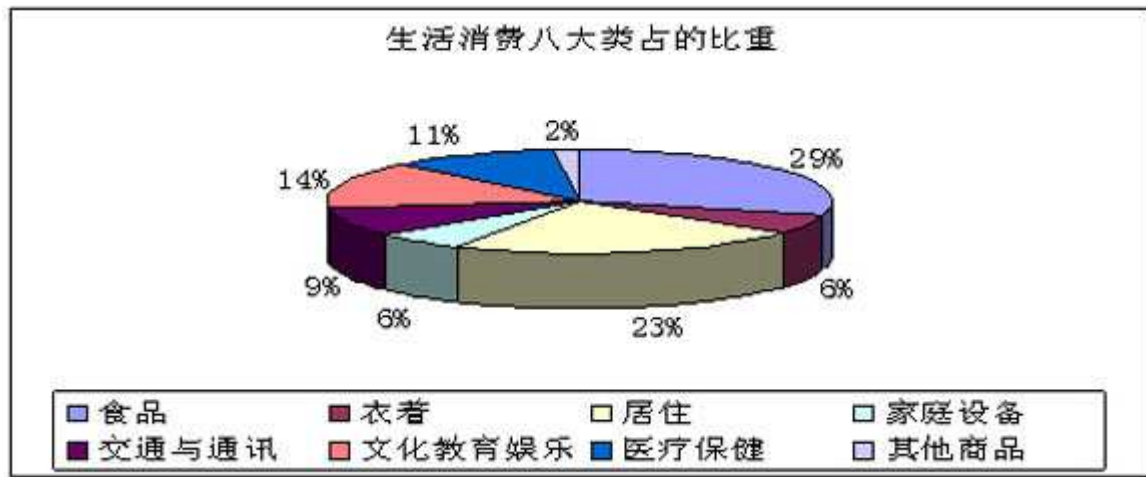


2009年平谷区农民生活消费支出快速增长

来源：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2010-03-09

在党和政府的惠农政策推动下，全区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增长驶入快行道。京郊新农村建设不仅促进了农民收入的持续稳定增长，同时也增强了农民家庭的消费信心。2009年，平谷区农村居民生活消费八大类呈“七升一降”趋势。生活消费支出人均达到7625元，同比增长20.5%。其中：服务性支出人均2733元，占生活消费支出的35.8%。



1. 食品消费支出人均2247元，同比增长24.6%，占生活消费的29%。其中：蔬菜及制品支出人均151元，同比增长40%；肉禽蛋奶及制品支出人均498元，同比增长19.7%。从消费场所看，农民人均在外饮食支出523元，同比增长14%。

2. 衣着支出人均427元，同比增长29.3%，占生活消费的6%。其中购买成衣支出人均265元，同比增长37.4%，占衣着支出的62.1%。

3. 居住支出人均1745元，同比增长38.5%，占生活消费的23%。增长的原因是购买建筑生活用房材料支出、购买维修生活用房材料支出、装修生活用房材料分别增长17.5%、38.2%和3.1倍。

4. 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支出人均442元，同比增长22%，占生活消费的6%。其中：购买床上用品支出人均26元，同比增长78.4%；购买家具类支出人均81元，同比增长28.7%。

5. 交通和通讯支出人均710元，同比下降6.1%，占生活消费的9%。主要原因是农户购买交通工具支出同比下降幅度达到18.3%。

6. 文化娱乐用品及服务支出人均1101元，同比增长1.7%，占生活消费的14%。其中：购买文教娱乐用品及服务支出人均428元，同比增长26.3%；教育服务支出人均673元，同比下降9.5%。

7. 医疗保健支出人均 819 元，同比增长 26.4%，占生活消费的 11%。其中：购买药品支出人均 241 元，同比增长 49.8%；医疗费支出同比增长 18.2%。

8.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人均 134 元，同比增长 58.1%，占生活消费的 2%。